

股票代码：600805

股票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16-028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 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悦达纺织公司为下属子公司 2,6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纺织公司”）为其下属公司江苏悦达众翔针织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众翔公司”）三笔共计 2,6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7）及 2015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

截至目前，悦达纺织公司对悦达众翔公司的贷款担保余额共计为 500 万元，其余 2,100 万元担保已解除。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悦达众翔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0 日，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悦达纺织公司和江苏众翔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 50% 股权。丁正翔及其妻子刘其玉持有江苏众翔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81.6% 股权，为江苏众翔针织服饰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悦达众翔公司类

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汗布、绒布、双面布、弹力布生产销售以及坯布印染。

三、对外担保具体情况

2015年8月，因生产经营需要，悦达众翔公司向中国银行射阳支行申请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悦达纺织公司、江苏众翔服饰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丁正翔及其妻子刘其玉三方共同为悦达众翔公司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5年11月9日，悦达纺织公司与江苏众翔服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悦达众翔公司50%股权出售给江苏众翔服饰有限公司。另外，为保证本公司的利益，悦达纺织公司于2015年11月6日，与盐城市纺织染整产业园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江苏众翔服饰有限公司和丁正祥、刘其玉夫妇就上述500万元担保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协议，由上述反担保人为悦达纺织公司的500万元贷款提供反担保，期限两年。

2016年8月20日，上述500万元贷款到期。公司经与悦达纺织公司并通过悦达纺织公司与悦达众翔公司联系，现已确认悦达众翔公司因经营困难，尚未偿还贷款。

四、对外担保贷款逾期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对外担保未有逾期和欠息情况。

五、对外担保贷款逾期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贷款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悦达纺织公司面临中国银行射阳支行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

任，将视同归还欠款。如果反担保追偿未果，最终会影响公司当期利润减少约 500 万元。

六、后期安排

1、悦达纺织公司正积极与中国银行射阳支行、盐城市纺织染整产业园区及其他相关方协商沟通，争取妥善处理该担保事项。

2、若被诉要求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悦达纺织公司将依法对反担保方履行追偿程序。

3、我们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经济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